

教育部文件

教人厅〔2021〕2号

教育部办公厅关于成立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司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教育厅（教委）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，有关部门（单位）教育司（局），部属各高等学校、部省合建各高等学校，部内各司局、各直属单位：

经中央编委批准，教育部成立校外教育培训监管司，主要职责是：承担面向中小學生（含幼儿园儿童）的校外教育培训管理工作，指导校外培训机构党的建设，拟订校外教育培训规范管理政策。会同有关方面拟订校外教育培训（含线上线下）机构设置、培训内容、培训时间、人员资质、收费监管等相关标准和制度并监督执行，组织实施校外教育培训综合治理，指导校外教育培训综合执法。指导规范面向中小學生的社会竞赛等活动。及时反映和处理校外教育培训重大问题。

特此通知。

教育部办公厅
2021年6月9日